

证券代码：300810

证券简称：中科海讯

公告编号：2024-013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0.00元/股（含）的条件下，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为100.00万股，约占当前总股本的0.85%；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为66.67万股，约占当前总股本的0.5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